

证券代码：872895

证券简称：花溪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景建群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董事长孟凡伟因2022年8月17日突发心脏病去世而缺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
(公告编号：2022-07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有吉、武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7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有吉、武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2年8月29日